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農業政策研究中心
甄選助理研究員(含)以上簡章

110.9.14

一、甄選類別及錄取名額：助理研究員(含)以上 1 名(APRC16)。

二、甄選職務條件：(以下均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一)商學、管理、經濟或農業相關系所碩士(含)以上畢業，碩士畢業後需具 2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

(二)具執行政府相關計畫 2 年(含)以上經驗(農業政策相關計畫優先)。

(三)具英文聽說讀寫能力(於面談時實測)。

(四)曾發表可計算一般均衡模型或產業關聯分析方法相關之學術論文尤佳。

(五)具國際合作、交流經驗者優先。

三、甄選職務內容：

(一)研提與執行農業政策相關研究計畫。

(二)執行其他國家農業政策研究分析。

(三)規劃與執行國際農業政策合作研究相關工作。

(四)規劃與辦理農業政策領域相關國內外研討會、座談會或工作坊。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四、甄選日期：另訂(合者通知，恕不退件)。

五、甄選地點：本院台北辦公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溫州街 14 號 4 樓)。

六、收件方式、期限及地點：

(一)方式：親送或郵寄。

(二)期限：自即日起至 110 年 9 月 27 日下午 5 時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三)地點：30093 新竹市香山區大湖路 51 巷 1 號　農業科技研究院人力資源課。

(四)洽詢方式：E-mail：hr@mail.atri.org.tw； Tel:(03)5185058 許玉燕；或詳本院網址：http://www.atri.org.tw。

七、檢具資料：(資料正本 1 份、影本 5 份及電子檔 1 份)

(一)填繳人員甄選報名登記表、應徵申告聲明書、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暨專題報告回單(含 300-500 字專題報告摘要)各 1 份。

(二)繳交個人履歷、自傳暨相關資格證明各 1 份：

1.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影本；

2.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3. 專業證照影本(含語文能力證明文件)；

4. 相關經歷與資格證明文件影本(須依人員甄選報名登記表填寫次序裝訂)及**甄選職務條件說明**。

請以 A4 紙張影印，應試時應帶正本查驗，驗後歸還。

(三)繳交最近 3 個月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相片 1 式 2 張(相片背面書寫姓名及甄選類別；其中 1 張請自貼於登記表正本)。

(四)繳交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之 A4 標準回件信封 2 個。

(五)繳交最近 3 個月內之公立或區域醫院(鄉鎮衛生所除外)勞工一般體格檢查表 1 份(附貼照片及檢查結果報告內容須包含 x 光透視結果、抽血、驗尿等)**(錄取時繳交)**。

以上(一)至(四)資料檢具不齊者，視同資格不符並不予審查。

八、甄選方式及成績計算：

(一)專題報告：占 40%，10 分鐘報告、10 分鐘詢答。

(二)面　　談：占 60%，面談時間以 20 分鐘為原則。

九、甄選結果於核定後 1 週內通知。

十、試用及聘用：錄取後試用 6 個月，其試用及聘用均按本院人員聘僱辦法有關規定辦理，錄取人員上班地點為本院台北辦公室。

十一、應試人員學經歷必須符合所定條件始准參加甄試，**凡應試人員不依實填報學經歷者，一律取消應試資格；或獲錄取者，將予以解聘。**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人力資源課 Division of Human Resources Agricultur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